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BK Holdings Limited**

###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8)

###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股份獲發三(3)股供股股份之 基準以供股方式發行供股股份的有效接納結果 以及待進行補償安排之不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供股股份之數目**

茲提述國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六日之供股章程(「供股章程」)，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供股及配售。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供股股份之有效接納結果**

董事會宣佈，(i)於記錄日期，並無不合資格股東，因此概無不合資格股東未售供股股份；及(ii)於最後接納時限即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本公司已接獲供股項下暫定配發之合共30,964,321股供股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提呈發售之供股股份總數約14.34%)之三(3)份有效接納。因此，約14.34%供股獲認購。

供股產生五(5)股零碎供股股份，本公司將不會暫定配發零碎供股股份。因此，有185,035,674股不獲認購供股股份，約佔供股項下提呈發售之供股股份總數的85.66%，將受補償安排所規限。

## 補償安排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0.31(1)(b)條，本公司已作出安排，透過將不獲認購供股股份提呈發售予獨立承配人之方式出售185,035,674股不獲認購供股股份，使該等因供股而獲要約之股東受益。據供股章程披露，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於配售期內按盡力基準向獨立承配人配售不獲認購供股股份，而所變現任何高出該等供股股份之認購價之溢價將按比例支付予不行動股東。配售代理將按盡力基準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四）至（於任何情況下不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促成認購所有（或盡可能最多的）該等不獲認購供股股份。

淨收益（如有）將按比例支付（不計利息）予並無有效申請全部未繳股款供股權之相關合資格股東（或於任何未繳股款供股權失效時持有該等未繳股款供股權之有關人士），當中參考其並無有效申請未繳股款供股權之股份數目。

倘就任何淨收益而言，任何不行動股東按上述基準有權收取100港元或以上之金額，有關金額將僅以港元支付予相關不行動股東，而不足100港元之個別金額將撥歸本公司所有。

本公司將不會發行補償安排下任何未獲配售之不獲認購供股股份，而供股規模亦將相應縮減。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星期五）根據供股章程所載之供股及配售預期時間表就供股結果（包括配售不獲認購供股股份之結果及補償安排下每股不獲認購供股股份之淨收益數額）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翊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主席及執行董事為周翊先生；執行董事為陳立平先生及徐永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海權先生、莊天任先生及王詩迪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7天載於GEM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的網站 [www.cbk.com.hk](http://www.cbk.com.hk) 內。